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5 年 12 月 15 日（周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 9:15--15:00。
- 2、会议召开地点: 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机场路 22 号公司 2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
 - (1)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2) 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郑石轩先生。
- 5、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104 名，代表股份 483,064,1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5049%（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总股本为 700,000,000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有公司股份 3,120,268 股，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4,250,000 股，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7,479,800 股，上述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85,149,932 股，下同）。其中，通过现场投票方式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4 名，代表股份 482,173,9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375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0 名，代表股份 890,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9%。

出席本次股东会表决的股东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0 名，代表股份 890,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0 名，代表股份 890,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99%。

2、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 (1)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
- (2) 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刘恬宁、丁艺列席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 (一)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 (二) 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结果

1、总体情况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 结果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	
1.00	《关于使用部分 闲置自有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	482,831,999	99.9519	219,700	0.0455	12,500	0.0026	通过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 结果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 股东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	
2.00	《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482,793,999	99.9441	221,800	0.0459	48,400	0.0100	通过
3.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提供担保的议案》	482,791,699	99.9436	224,000	0.0464	48,500	0.0100	通过
4.00	《关于为客户银行融资用于购买公司产品提供保函担保的议案》	482,779,099	99.9410	233,400	0.0483	51,700	0.0107	通过
5.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82,818,899	99.9492	229,400	0.0475	15,900	0.0033	通过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58,000	73.9160	219,700	24.6798	12,500	1.4042	
2.00	《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620,000	69.6473	221,800	24.9157	48,400	5.4370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股)	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	股份数 量(股)	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	股份数 量(股)	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
3.00	《关于公司及子公 司 2026 年度向银行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及相应提供担保的 议案》	617,700	69.3889	224,000	25.1629	48,500	5.4482
4.00	《关于为客户银行 融资用于购买公司 产品提供保证金担 保的议案》	605,100	67.9735	233,400	26.2188	51,700	5.8077
5.00	《关于续聘 2025 年 度会计师事务所的 议案》	644,900	72.4444	229,400	25.7695	15,900	1.786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二) 见证律师：刘恬宁、丁艺
 (三) 结论性意见：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会议和形成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6 日